中方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2020年度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专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为坚决落实县委、县政府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决策部署，根据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废弃口罩等特殊有害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置工作的紧急通知》（湘建明电[2020]6号）文件要求以及县领导的重要指示及指挥部纪委监委交办，我局对全城区开展消毒防控和县城内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清运工作。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消毒工作：对县城所有环卫设施，包括垃圾中转站，公厕，环卫（餐厨）作业车，垃圾池（屋），3立方米大垃圾箱，各路段果皮箱；县城所有公交站台、路边座椅，中方镇老街和鸭嘴岩老街，桃花源小区临时农贸市场，中方镇老街农贸市场，县城中心市场外围，同乐安置南区，同乐安置北区，龙井安置区以及码头、公园、广场、超市、银行和加油站路口等人口流动密集区域的全城消毒。

（2）口罩回收工作：采购垃圾桶，设置在城区主要路口或人流量相对集中区域点，张贴“废弃口罩回收专用桶”规范统一标签。对市民投放的废弃口罩和手套等医疗废弃垃圾进行收集和清运。

（3）宣传工作：通过挂横幅、发放或张贴宣传单,利用电子显示屏播报等形式，对市民宣传国家政策、政府规定和疫情防护知识等。

（4）县城内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清运，即对城市道路、主次干道、人行道和公共区域周边堆放在道路边上及其可视范围内的垃圾进行清扫清运。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公共区域消毒和县城内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清运经费共计13.3万元。本年度及时支付了该经费13.3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对新冠疫情进行有效防控。

2.阶段性目标：对县城内公共区域进行消毒和县城内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进行及时清运，防止病菌滋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对县城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全面摸清疫情防控资金的发放情况。收集反馈各环卫企业的意见和建议，为上级财政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参考依据，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公开、公平、公正。

2.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见附件1、2。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县财政局绩效评价股对中方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下达了绩效评价通知，6月份我们制定了对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过程中听取了各环卫企业负责人的情况介绍，翻阅了相关资料，了解了疫情防控经费的拨付和发放流程，侧重调查资金发放的真实性、公平性。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1.检查资料。通过对各种资料的查阅，了解该项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位。

2．座谈交流。召开环卫工人座谈会，听取他们工资发放的意见和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通过自我评价，认为2020年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的申报、发放材料规范齐全、评审程序公平公正，资金的发放与管理符合规范（县财政直接把资金拨付给了各环卫企业）。本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6.5分，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废弃口罩等特殊有害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置工作的紧急通知》（湘建明电[2020]6号）文件要求以及县领导的重要指示及指挥部纪委监委交办。

1. 项目过程情况。

及时有序、规范高效地实施消毒、废弃口罩等特殊有害垃圾回收和县城内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清运。

1. 项目产出情况。

对农贸市场、公园、广场、超市、银行和加油站路口等人口流动密集区域进行了消毒，进出人员感到更加安全，对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清运，县城环境卫生变得更加干净整洁，无卫生死角。

1. 项目效益情况。

为广大市民提供了优美舒适的生活环境，使我县的疫情得到了较好地防控。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疫情防控，贵在及时，重在防上。对县城内所有公共区域内易产生病菌的地方，都进行了上日常消毒，防止了细菌的滋生。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时间紧急，无法走招投标政府采购程序，经请示县领导，由县城综合实力较强的环卫企业实施。

**六、有关建议**

调情防控，人人有责，在搞好环境卫生及消毒工作的同时，还要积极做好防疫知识的宣传工作。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物业小区的管理，社区需积极作为，建立长效机制，杜绝县城卫生死角。

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专项 |
| 主管部门 | 中方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 实施单位 | 实力较强的环卫企业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 13.3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对县城内公共区域进行消毒和县城内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进行及时清运，防止病菌滋生 | 全面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指标1：公共区域消毒 | 50天 | 50天 |  |  |  |
| 指标2：无物业小区周边垃圾进行及时清运 | 12个月 | 12个月 | 15 | 15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消毒垃圾清运及时全面 | 100% | 100% | 10 | 10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按合同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核定 | 13.3 | 13.3 | 15 | 15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使我县的疫情得到及时有效地防控，经济生产较快地得到恢复 | 提升较快 | 提升较快 | 10 | 9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疫情得到防控，市民的生活秩序逐渐得到恢复 | 较快 | 较快 | 15 | 14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消除了卫生死角，加强了生态文明建设 | ≥98% | ≥98% | 10 | 10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打造宜居城市 | 长效 | 长效 | 5 | 4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市民满意度 | ≥98% | ≥98% | 10 | 10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97 |  |

|  |
| --- |
|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4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4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4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4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2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3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3 |
| 预算执行率 | 4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8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8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8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8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8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8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8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8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2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8.5 |
| 满意度 | 8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7 |
| 总分 | 100 |  |  | 96.5 |

注：单位可以根据专项资金的管理要求和绩效要求增设个性指标。